

合同号：

安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地质灾害监测设备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

项目名称：安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地质灾害监测设备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AJLB-CS2025-023

甲方（甲方）：安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中标供应商）：浙江久核地质生态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湖州安吉立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安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地质灾害监测设备运维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根据《安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地质灾害监测设备运维服务采购项目》，提供 30 个点位 118 个地质灾害普适性监测设备（具体清单见附件）3 年（2025 年 7 月至 2028 年 6 月）的运维服务。运维设备主要包括倾角加速度、水位计、雨量计、声光报警器、裂缝计、泥位计、多功能监测仪等。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叁拾柒万元整，小写：370000 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该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须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转包或分包

5.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让他人提供。

5.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甲方有绝对权力阻止分包。

5.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或其他行为等，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六、服务要求

6.1 设备维护的目的是保证所有监测设备和后台接收软件的正常运行，确保传输稳定，数据精度满足预警要求；

6.2 设备维护保养周期每年分为三个阶段：汛前维护、汛期设备监管及汛后维护；

6.3 汛前和汛后维护需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包所涉及的所有监测设备进行检测、清理等工作，以确保设备全年 24h 正常工作；

6.4 汛期设备监管包括通过网络平台检查监测设备状态是否正常和发现异常后在规定时限内进行维修；

6.5 所更换核心配件（RTU）须符合甲方现使用的数据传输通讯协议，传输至浙江省地灾物联网平台上；

6.6 旧设备损坏免费替换，如停止生产用新普适性设备代替；

6.7 运维过程中甲方提出的其他运维相关合理要求，乙方应采纳；

6.8 每个季度需提供数据报告，在每个季度结束之后及时给到甲方。

七、款项支付

7.1 采购合同签订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

7.2 完成设备维修更换等合同约定的阶段性工作、提交工作报告同时乙方向甲方提供正规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70%(含预付款)；

7.3 运维期内，乙方每 12 个月提交一次年度运维报告，经甲方审核确认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总金额的 10%的正规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

甲方应自收到供应商开具的发票后将上述相关款项支付到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合同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八、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责。

九、服务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9.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9.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问题，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 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 (3) 解除合同。

9.3 如在服务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9.4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违约责任

10.1 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内容提供服务时，甲方有权从维护费中扣除相应款项；如遇严重情况，甲方可以终止合同。严重情况指甲方书面通知改正二次仍不执行的。

10.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10.3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4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5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联系人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李钟喆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 13587911092 ；乙方指定 杜尊龙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

王杰
司专

2003

15857289823。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传达甲方对项目的阶段性要求和期望等对话信息；
2.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具体工作细节内容协调沟通；
3. 及时向上级传达项目进度及实施过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并及时下达答复内容。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1.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1.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3.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3.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3.4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安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安吉县天荒坪南路 651 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572-5925613

传真：0572-5925613

开户银行：浙江安吉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账号：231000002465444

邮编：313300

日期：2015 年 7 月 11 日



乙方：浙江久核地质生态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二环西路 1118 号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572-2223173

传真：0572-2223173

开户银行：湖州市建行营业部

账号：33001643500050018203

邮编：313000

日期：2015 年 7 月 11 日



环境规划
用章
1190

附件:

序号	监测点名称	设备类型	数量 (个)
1	报福镇深溪坞村里东坞风险防范区	倾角加速度	2
		声光报警	1
2	报福镇统里村小沟坞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3	报福镇深溪村三亩田程伟国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倾角加速度	2
		声光报警	1
4	报福镇中张村小舍自然村杨天星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裂缝计	2
5	报福镇景溪村大坦上自然村吴仁贵屋后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6	报福镇统里村二房里戴作命风险防范区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7	天荒坪镇港口村阔里自然村 476 号斜坡风险防范区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泥位计	1
8	天荒坪镇五鹤村查家头自然村 436 号斜坡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倾角加速度	2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泥位计	1
9	天荒坪镇港口村桐坞里自然村 457 号斜坡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倾角加速度	2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10	天荒坪镇港口村东坞里自然村 464 号斜坡风险防范区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11	天荒坪镇港口村沿山自然村 438 号斜坡风险防范区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12	天荒坪镇港口村东家坞自然村 447 号斜坡风险防范区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序号	监测点名称	设备类型	数量 (个)
		声光报警	1
13	天荒坪镇港口村桐坞里自然村 454 号斜坡风险防范区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14	天荒坪镇五鹤村树景坞自然村 466 号斜坡风险防范区	倾角加速度	3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15	章村镇章村村依山北路吴志傲、鲁荣伙屋后不稳定斜坡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倾角加速度	2
		声光报警	1
16	章村镇章里村上游唐组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倾角加速度	1
		声光报警	1
		裂缝计	1
17	上墅乡施阮村汤村金庆富等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18	递铺街道东山垓村石湾李蒙康屋后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土壤含水率	2
		声光报警	1
19	鄞吴镇上堡村大瓜岭滑坡隐患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20	鄞吴镇上吴村麻水柳昌荣、叶方华屋后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21	杭垓镇桐坑村许家冲崩塌隐患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倾角加速度	3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视频监控	1
22	杭垓镇康清政等屋后崩塌隐患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倾角加速度	1
		声光报警	2
23	杭垓镇岭西村董银堂等屋后不稳定斜坡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序号	监测点名称	设备类型	数量（个）
24	杭垓镇七管村塘家边洪乃惠屋后不稳定斜坡风险防范区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25	杭垓镇新上塘村周村桥风险防范区	倾角加速度	2
		土壤含水率	1
26	杭垓镇松坑村下松坑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倾角加速度	3
		声光报警	1
27	孝丰镇大河村大坞王友明屋后不稳定斜坡风险防范区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28	孝丰镇横柏村天井坞风险防范区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29	天子湖镇受荣村不稳定斜坡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30	梅溪镇上舍村上朱家朱学忠屋后不稳定斜坡风险防范区	雨量	1
		倾角加速度	1
		土壤含水率	1
		声光报警	1
合计			118

